

发改委要求做好 节日市场价格监管

证券时报记者 周宇

本报讯 国家发改委日前下发通知要求,各地价格主管部门要加强中秋、国庆期间市场价格监管,规范市场价格秩序,要把加强节日市场价格监管作为当前管理通胀预期的一件大事来抓。通知要求,各地要加强对月饼生产销售各环节的监督检查,重点查处通过奢华包装、搭售、变相提高价格、牟取暴利的行为,以及生产成本或进货成本没有明显变化,大幅度提高销售价格、哄抬价格的行为。要加强对粮食、食用植物油、肉禽蛋菜奶等食品价格的监管,重点查处经营者利用节日捏造、散布涨价信息,恶意囤积等手段哄抬价格的行为,以及短缺数量、以假充真、以次充好等变相涨价行为。

黄湘平:资本市场具备 更好服务经济发展基础

证券时报记者 胡学文

本报讯 2010年韩国资本市场研讨会昨日在深圳举行,中国证券业协会会长黄湘平在会上表示,经过20年的发展,我国资本市场规模效率、透明度、影响力、开放度大幅提升,在基础建设、体系完善、秩序维护、功能发挥等方面取得重要发展,具备了在更高层次与国际成熟市场运行接轨,更好地服务于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和条件。就具体的基础和条件,黄湘平介绍说,一是拓展市场规模。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三大股票市场,2009年期货市场成交量已占全球43%,居全球第一;二是构建了市场化运行机制;三是规范了市场运行秩序。市场主体成熟度和规范化水平明显提高;四是强化了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社会功能。境内市场累计融资4.75万亿,而且资本市场在引导民间投资、促进结构调整,鼓励自主创新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我国抵御金融危机提供了重要支撑;五是扩大了国际交流。履行了加入WTO的有关证券行业对外开放的各项承诺,实施了QFII、QDII等自主开放措施;六是社会参与主体日益广泛,投资者教育工作扎实推进。

黑龙江证监局举办辖区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培训班

证券时报记者 彭志华

本报讯 昨日,由黑龙江证监局联合黑龙江省金融办、国资委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举办的全省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培训班在哈尔滨开班。黑龙江省各市(地)金融办、国资委的主要领导、全省30家上市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控股股东的主要负责人参加了会议。黑龙江副省长助理、省国资委主任赵杰在开班仪式上表示,黑龙江的上市公司有三分之二属国有控股,这些上市公司应该成为规范运作的表率。黑龙江证监局局长曹殿义深刻分析了近年来黑龙江省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并对全省上市公司树立守法合规意识,提高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上海将加大金融 违法违规案件查防力度

证券时报记者 孙玉

本报讯 从日前召开的上海金融系统纪委书记例会暨“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传来的消息显示,下一阶段,上海金融系统将加大金融违法违规案件查防力度,并推进部署“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上海市金融纪委书记石琦表示,下一阶段上海将主要推进五项工作,其中包括:进一步加大金融违法违规案件查防力度,推进金融企业廉洁文化建设,深化“制度加科技”防治腐败工作,强化监督制约机制建设,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等。就下一阶段如何推进惩防体系建设,加强反腐倡廉工作及治理“小金库”等工作,上海市金融党委书记季文冠表示,应进一步创新思路,坚持“制度加科技”,夯实制度建设,全面提升反腐倡廉工作的长效性;多措并举坚决治理“小金库”,全面推进金融系统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

Table with 4 columns: Index Name, Date, Value, Change. Includes CSI 300, Shanghai Composite, etc.

商务部部长陈德铭表示

中国自主创新从未与贸易政策挂钩

据新华社电 针对外国一些人质疑中国的自主创新政策,担心这会影响到外国公司在中国的发展,商务部部长陈德铭在第十四届中国投洽会上表示,中国的自主创新政策从未与贸易问题挂钩,中国的贸易政策对外国公司是公平的。陈德铭说,中国从本世纪初提出了自主创新的战略,目的在于鼓励整个民族通过自己的努力去发明创造,

不去抄袭别人的东西。世界上很多国家都实行自主创新的政策,问题关键是自主创新是否跟贸易政策挂钩。中国一些部门曾经提出希望自主创新的产品得到贸易政策的挂钩和支持,但很快大家发现这样的观念是不正确的,并及时在观念上做了纠正。事实上,中国从来没有实行过自主创新跟贸易挂钩的政策。中国的贸易政策是公平的,无论国内企业的采购、政

府采购都是公平的。”陈德铭说。国外也有一些批评意见指出,就因为自主创新政策的影响,中国在引进外资时就强制要求企业进行技术转让。陈德铭对这种观点进行了纠正:我可以明确地说,中国商务部和中国的法律政策从来没有这一条。中国政府在审批外资投到中国的时候,对技术转让是没有具体要求的。要不要技术转让是由企业自己决定。当然,双方

合作谈判时,一些中国企业要求外资引进时也能够引进技术,以提高合作企业的竞争力,这是市场经济下企业与企业的行为。”此外,商务部副部长王超在第十四届中国投洽会上的“区域经济热点与投资发展论坛”上透露,下一个五年将是我国区域经济结构更加合理、产业布局更为完善的五年。在今后五年中作为国家经济结构转型整体规划的

重要组成部分,区域经济协调发展将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一项重大任务。王超说,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等国家重点经济带以及相继实施的东部率先、西部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的区域发展战略,使各地区比较优势得到了不同程度的发挥,尤其是近10多年来全国区域布局更趋合理,区域协调发展取得了更大的成效,已初步形成城市群区域发展基本格局。

夏斌:中国房地产应建立消费品主导市场

经济增长速度会放慢,信贷政策不能动摇

据新华社电 国务院参事、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金融研究所所长夏斌在“2010资本论坛”上表示,中国经济增长速度会放慢,信贷政策不能动摇。对于市场热点的房价问题,他认为中国房地产应建立消费品主导的市场。夏斌说,中国是出口大国,必须关注全球经济,对美国不能恢复太高希望,这几年内能不能恢复到前几年4%的增长都很难说。同时,从总体上看,中国经济新的增长动力在没有形成一定的规模效应之前,对中国的潜在增长率不应该抱有过的希望。夏斌说,中国从2003年到2008年是两位数的高增长,经济增长都很好,但在金融危机之后,全球经济结构都在调整。同时,中国的劳动力成本也在提高。在这样的背景之下,中国的经济增长速度和前几年相比可能会放慢。夏斌认为,对于信贷政策,年

初讲了75000亿元,这个绝对不能动摇。他说,2004年到2008年,中国经济是高度繁荣增长,GDP是两位数的增长,但贷款的平均增长速度只有13.8%,因此今年年初定的75000亿元贷款一点都不紧,必须要守住这个规模。对于近期我国房地产市场交易量又出现扩大的现象,夏斌认为,对于房地产市场价格短期内出现波动,出现反复,仅仅是小的波动,投资者不要认为调控方向变了,也不要再去犯经验主义的错误。夏斌说,中国房地产市场根本问题是道路问题,房地产到底培养成股票市场,还是消费品主导的市场,政府的宏观政策文件明确要求加快速度建设社会保障房,同时打击投机投资炒房,也就是说买房就是为了消费,要以消费为主导。夏斌认为,除了老百姓居住宅之外,商务办公等都得控制。同



宋春雨摄

时,他提醒部分外资瞄准了中国的房地产市场,政府是不鼓励外来炒中国炒房的,对于外资进入炒作中国市场必须要有严厉的措施制止。夏斌认为,房地产价格调到什么价位是由市场为指导的,要建立

以消费品为主导的制度,将低收入群体住房需求保证了,买不起房可以出租,然后根据收入水平倒推一个按揭比例是多少,要想买房投资,政策就应该到位,让炒房的人赚不了多少钱,赚不了原来的暴利,来抑制房地产需求。

人民币汇率转升 中间价创近一月新高

本报讯 经历8月末人民币升势的明显放缓之后,昨日人民币对美元中间价再度高开90个基点至6.7817元,并连续5个交易日居于6.80关口之下,创下自8月11日以来近一个月新高。同时,昨日即期市场人民币收盘价6.7832元亦刷新近一个月来高位,较上日走高111个基点。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数据显示,昨日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中间价为:1美元对人民币6.7817元,1欧元对人民币8.6328元,100日元对人民币8.0759元,1港元对人民币0.87273元,1英镑对人民币10.4896元,1元人民币对0.45838林吉特。

市场人士认为,自9月5日美国白宫国家经济委员会主任萨默斯出访中国起,近期仍将有数位美国高官会造访中国,届时人民币升值问题或将难以回避。同时,8月末升值步伐的减缓或令美国国会人士不满,这也会加大近期人民币对美元的升值压力。(朱凯)

央行发布存款统计 分类及编码标准

本报讯 日前,中国人民银行正式发布《存款统计分类及编码标准(试行)》。《标准》在总结存款业务和存款统计工作基础上,采用世界通行的标准和准则,结合当前存款产品的创新发展,从统计标准角度界定了存款的内涵和外延,细化了存款分类,诠释了每类存款的概念,建立了科学、规范、全面、实用的分类体系并设计了统一编码。下一步,央行还将陆续制定与发布非股票证券、金融衍生产品等统计分类标准,进一步规范金融统计工作,推进标准在金融机构的实施,全面提升金融统计信息化水平,促进金融信息交流与共享。(贾壮)

两创业板公司 首发申请下周周一上会

本报讯 中国证监会昨日公告,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定于9月13日召开2010年第157次、159次工作会议,审核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和吉林利源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发申请。(魏曙光)

净投放略超上周 央票增量并非收紧信号

本报讯 昨日市场关于加息的不实传言中,有一条指向了昨日央行高达1170亿元的央票发行数量。对此,分析人士表示,由于本周公开市场到期量共有2740亿元,为近八周以来的高位。假若不增大央票发行数量加以合理对冲,反而会向市场释放出与目前宏观经济形势不符的政策信号。事实上,昨日公开市场中除了170亿元3个月央票及1000亿元3年期央票之外,央行也例行实施了300亿元的91天期回购,合计对冲到期流动性达1470亿元。但由于到期量巨大,即使加上周二的560亿元1年期央票,本周仍实现了710亿元的净投放,投放规模超过上周10亿元。(朱凯)

内幕交易:不可触碰的“高压线”

正当国美电器控制权之争愈演愈烈之际,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备受社会关注的黄光裕案作出二审判决,认定黄光裕犯非法经营罪、内幕交易罪、单位行贿罪,三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14年,并处罚金6亿元、没收财产2亿元。黄光裕银铛入狱再次彰显了政府严打内幕交易、坚决维护证券市场“三公”原则的态度和决心,也对那些怀抱侥幸心理,企图利用内幕信息牟取非法利益或者进行利益输送的人们敲响了警钟。那么,什么是内幕交易?所谓内幕交易,是指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和非法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在内幕信息公开前,买卖该证券,或者泄露该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该证券的违法行为。通俗地说,这是一种证券市场的舞弊行为,类似于扑克游戏中偷看底牌的作弊活动,对参与市场交易的其他投资者而言是极不公平的。从西方证券市场几百年发展历程看,无论是在投机风气盛行的早期,还是在较为发达和成熟的今日,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一直屡禁不止。从性质上看,内幕交易不仅仅是内幕人士特别是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对其法定义务的违反,更是对作为证券市场基石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侵蚀和破坏,直接妨害了市场参与者公平地获得信息和据此进行公平的交易。正因如此,内幕交易日益成为阻碍证券市场健康、稳定、持续发展的严重“毒瘤”之一,现代各国政府无一例外地对内幕交易采取了“零容忍”的强硬政策。以美国为例,1933年,为调查股市大萧条的原因而举行的帕克拉克案,彻底揭露了自由放任经济政策下证券市场充斥着内幕交易、操

纵市场、虚假陈述等昭彰罪恶,激起了公众对规制证券市场的强烈支持,从而为证券立法创造了良好的社会氛围。第二年,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成立,专事证券监管职责。相应地,《1933年美国证券法》和《1934年证券交易法》确立了证券反欺诈规则,严禁内幕交易。20世纪80年代以来,美国又接连出台了关于内幕交易的法律,进一步完善了内幕交易法律规制体系。如《1988年内幕交易及证券欺诈制裁法》引入行政处罚制度,即无须考虑内幕交易者是否有利润所得,一律处以高额罚款;《2002年公众公司会计改革和投资者保护法》更是加强了对内幕交易行为人、特别是违法的注册会计师等中介机构的刑事处罚力度,并延长了证券欺诈追诉期等。此外,相关的法律还确立了永久性证券交易禁令制度,以集团诉讼为主的投资者损害赔偿制度和内幕交易线索举报奖励政策等。2009年9月,针对对冲基金公司帆船集团创始人、亿万富翁杰拉尔德·拉特南伙同其他5人因涉嫌从事内幕交易获取暴利2000万美元的行为,美国联邦检察官提出了犯罪指控。该案不但是华尔街历史上最大的一起对冲基金内幕交易案,也是联邦调查机构动用监听手段获取有关内幕交易证据的第一案,预示着美国政府对金融犯罪的打击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在我国,内幕交易同样是一根不可触碰的“高压线”。《证券法》第73条规定:禁止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和非法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利用内幕信息从事证券交易活动。《证券法》第74、75条分别对“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内幕信息”做了界定,第76条明确了法律所禁止的内幕交易的具体

行为。简单说来,内幕交易行为有三大构成要件:从内幕信息的范围看,凡是对证券价格有重大影响的尚未公开的信息均可认定为内幕信息;从内幕人员的范围看,除了公司内部人员外,通过骗取、套取、偷听、监听或私下交易等非手段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员也可认定为内幕交易的其他人员;从内幕交易的行为方式看,包括利用内幕信息买卖证券、泄露内幕信息和建议他人买卖相关证券等三种情形。对以身试法、逾越底线的内幕交易行为人,按照我国现行法律,更有民事、行政和刑事三层责任体系结网以待:其一,内幕交易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行为人应当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其二,证券监管机构还将对内幕交易行为人处以责令依法处理非法持有的证券、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等行政处罚和采取市场禁入等措施;其三,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还会面临刑事制裁。《刑法》第180条第一款规定,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员或者非法获取证券交易内幕信息的人员,在涉及证券的发行、交易或者其他对证券的价格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尚未公开前,买入或者卖出该证券,或者泄露该信息,情节严重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五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金。近年来,随着证券市场的活跃

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等活动的增多,我国内幕交易呈现出高发态势,成为证券市场的“重灾区”。为此,国家不断完善内幕交易的法律规定,总的趋势就是更加严格、更加规范、更具操作性。例如,新近出台的《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追诉标准的规定(二)》就明确了证券、期货内幕交易罪的界定标准:(1)证券交易成交额累计在五十万元以上的;(2)期货交易占用保证金数额累计在三十万元以上的;(3)获利或者避免损失数额累计在十五万元以上的;(4)多次进行内幕交易、泄露内幕信息的;(5)其他情节严重的情形。该标准的确定对更加有效地打击内幕交易行为,必将发挥积极作用。与此同时,中国证监会近年来切实加大对内幕交易的打击力度,重点查处了杭钢钢构、延边公路、中关村、高淳陶瓷、中山公用等一批大要案件,收到了较好的市场反响。前不久,证监会主席尚福林更是明确指出内幕交易已经成为当前市场监管的主要矛盾,打击内幕交易是下一阶段证券监管工作的重点工作。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可以预见,当某些人还认为内幕交易是在证券市场中牟取暴利的制胜法宝,心存侥幸,寄希望于通过内幕交易创造财富“神话”时,最终必然会发现,以身试法、触碰内幕交易“高压线”的后果必将是受到严厉的法律制裁。(供稿人:华东政法大学王志翔)

